

嘉義縣政府興建東石漁港漁人碼頭工程，完工後部分設施閒置，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，業已完成委外營運及帶動觀光活動，獲致具體活化成效

審計部臺灣省嘉義縣審計室(以下簡稱嘉義縣審計室)查核發現，嘉義縣政府興建東石漁港漁人碼頭工程，因部分設施未能完成委外營運而有閒置情事，經函請檢討改善，該府已完成委外營運，獲致具體活化成效。

嘉義縣政府為結合地方漁業文化及景觀特色，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，創造就業機會，於民國（下同）91 年間興建東石漁港-漁人碼頭、碼頭攤位及周邊相關設施工程等，總經費 3 億 2,989 萬餘元，於 97 年 10 月間完工。嘉義縣審計室查核發現，該府於計畫階段高估遊客量，致完工後海鮮餐廳、生鮮漁貨及代客料理區等部分攤位，未能完成委外營運而閒置，經函請該府檢討改善。



東石漁港漁人碼頭
(嘉義縣文化觀光局提供)

嗣經嘉義縣審計室追蹤嘉義縣政府改善結果，該府已重新檢討委外營運招標策略，自 100 年 5 月起，將常態廊道、生鮮魚貨區及代客料理區、海鮮餐廳等攤位，經由全部標租方式標出，截至 103 年 6 月底止，租金收入計 771 萬餘元；另該府為吸引觀光人潮，帶動地方商機，辦理「海之夏祭」及「回嘉真好」等活動，每逢週末及例假日均能吸引遊客前往，全年約有 45 萬人次觀光人潮，業獲具體活化成效。